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公派赴境外学习/交流申请表**  **－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办公室）项目专用－**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 | | 学号 |  | 攻读学位 | □硕士 □博士 |
| 性别 |  | | 院系 |  | 培养类别 | □非定向 □定向 |
| 移动电话 |  | | 电子邮箱 |  | 家属电话 |  |
| 项目类别 | □交换生项目  □访学生项目 | | 所属校区 | □北 京  □珠 海 | 项目志愿1： |  |
| 项目志愿2： |  |
| 项目志愿3： |  |
| 项目时间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导师意见：  □同意申请 □ 不同意申请  导师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培养单位意见：  □同意申请 □ 不同意申请  主管研究生培养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党委学生工作部审批意见：  □同意申请 □ 不同意申请  负责人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办公室）：  □同意申请 □不同意申请 派出项目：  派出时间：  负责人（珠海校区）签字： 负责人（北京校区）签字：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备注 | |  | | | | |
| 注：① 此表一式三份，研究生所在院系一份、党委学生工作部一份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一份；定向生需有原单位同意出国证明，方可申请境外交流项目。  ② 学生在此项目申请获得批准后，务必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办理研究生出国（境）手续，方可离境。 | | | | | | |